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 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 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鷹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公告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15年1月7日,本公司根據於2012年9月14日採納並於2013年1月8日修訂的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賦予承授人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6,006,812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的權利。

以下為授出購股權的詳情:

授出日期 : 2015年1月7日

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 16,006,812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23.31港元

授出日期的的股份收市價 : 23.10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購股權將於2025年1

月7日失效

購股權的歸屬日期 : 授出購股權的25%將分別於2016年1月7日、

2017年1月7日、2018年1月7日及2019年1月7

日歸屬

在上文所述授出的購股權中,有關合共3,767,885股股份的購股權授予本公司的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本集團僱員,詳情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位	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 股份數目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2,166,815
Kyle Francis Gendreau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866,726
Tom Korbas	執行董事兼北美地區總裁	714,182
Anushree Tainwala	印度及中東地區營銷總監 以及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的聯繫人士	20,162

董事會亦宣佈,其已批准由2015年1月7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包括該日)(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日期)任何時間,向本集團新聘用及/或晉升的董事或僱員進一步提呈授出購股權(「**更多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最多合共500,000股新股份(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數目)。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本公司將於授出任何更多購股權時另行刊發公告。

除授出上述購股權外,本公司亦根據計劃向一名執行董事及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的額外五名成員(統稱「**高級管理層承授人**」)特別授出購股權(「**高級管理層購股權**」),惟須待高級管理層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高級管理層購股權賦予高級管理層承授人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0,040,399股新股份的權利。

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旨在激勵及協助挽留獲本公司行政總裁認同其持續貢獻的高級管理層承授人,彼等的貢獻對本公司透過可持續收益、盈利增長以及自由現金流量達致提升股東價值的策略至關重要。

以下為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詳情:

授出日期 : 2015年1月7日

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

數目

10,040,399

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行使價 : 23.31港元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 : 23.10港元

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高級管理層購股權將

於2025年1月7日失效

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歸屬日期 : 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60%將於2018年1月

7日歸屬,而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的40%將

於2020年1月7日歸屬。

在上文所述授出的高級管理層購股權中,有關合共 2,506,600 股股份的高級管理層購股權 授予本公司的一名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位	授出高級管理層購股權 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Kyle Francis Gendreau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506,600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 Anushree Tainwala (作為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 的聯繫人士) 授出購股權及高級管理層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 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 承董事會命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CHARLES PARKER

香港,2015年1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Ramesh Dungarmal Tainwala、Kyle Francis Gendreau 及 Tom Korbas, 非執行董事為 Timothy Charles Parker,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Paul Kenneth Etchells、高啟坤、葉 鶯、Bruce Hardy McLain (Hardy)及 Keith Hamill。